

证券代码：834020

证券简称：东霖食品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大连东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违规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违规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大连东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披露了《涉及诉讼公告（一）》（2019-002）、《涉及诉讼公告（二）》（2019-003）、《涉及诉讼公告（三）》（2019-004）、《涉及诉讼公告（四）》（2019-004），上述诉讼涉及公司为实际控人沈琳借款提供违规担保事项。

除上述以外，经公司自查，公司未经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审议程序而实施的违规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及金额	是否为关联担保
1	东霖食品	李连春	公司为李连春出具《履约担保函》，担保金额为30万元及利息。	否
2	东霖食品	孙清	公司为孙清出具《履约担保函》，担保金额为30万元及利息。	否
3	东霖食品	袁亚春	公司为袁亚春出具《履约担保函》，担保金额为70万元及利息。	否
4	东霖食品	孙春英	公司为孙春英出具《履约担保函》，担保金额为100万元及利息。	否
5	东霖食品	赵兰玲	公司为赵兰玲出具《履约担保函》，担保金额为100万元及利息。	否

			函》，担保金额为 100 万元及利息。	
6	东霖食品	张肇斌	公司为张肇斌出具《履约担保函》，担保金额为 50 万元及利息。	否

二、上述违规对外担保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违规对外担保均已涉及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及金额	诉讼进展情况
1	东霖食品	李连春	公司为李连春出具《履约担保函》，担保金额为 30 万元及利息。	一审判决（2019）辽 0204 民初 5076 号之二，裁定驳回原告李连春的起诉，东霖食品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	东霖食品	孙清	公司为孙清出具《履约担保函》，担保金额为 30 万元及利息。	一审判决（2019）辽 0204 民初 5439 号之二，裁定驳回原告孙清的起诉，东霖食品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	东霖食品	袁亚春	公司为袁亚春出具《履约担保函》，担保金额为 70 万元及利息。	一审判决（2019）辽 0204 民初 5402 号之二，裁定驳回原告袁亚春的起诉，东霖食品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4	东霖食品	孙春英	公司为孙春英出具《履约担保函》，担保金额为 100 万元及利息。	一审判决（2019）辽 0204 民初 5880 号，裁定驳回原告孙春英的起诉，东霖食品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	东霖食品	赵兰玲	公司为赵兰玲出具《履约担保函》，担保金额为 100 万元及利息。	一审判决（2019）辽 0204 民初 3087 号，东霖食品承担 100 万元及利息的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已上诉到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待进一步通知。

以上违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到刑事案件，目前已在公安机关立案。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及金额	诉讼结果
1	东霖食品	张肇斌	公司为张肇斌出具《履约担保函》，担保金额为 50 万元及利息。	终审判决（2019）辽 02 民终 6208 号，东霖食品承担 50 万元及利息的连带清偿责任。

该案件目前在申诉当中。

对于上述六项违规对外担保，公司将不会召开董事会等审议程序进行追认。

三、整改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将全面学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杜绝违规对外担保等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

四、备查文件

1、《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辽 02 民终 6208 号）

2、《大连市沙河口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辽 0204 民初 5076 号之二）

3、《大连市沙河口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辽 0204 民初 5439 号之二）

4、《大连市沙河口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辽 0204 民初 5402 号之二）

5、《大连市沙河口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辽 0204 民初 3087 号）

6、《大连市沙河口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辽 0204 民初 5880 号）

7、《大连市公安局金州分局立案告知书》（大公金（刑）立告字【2019】1684 号）

特此公告。

大连东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8日